

毕业研究生登记表

学校（培养单位） 浙江大学

院 系 外国语学院

专 业 _____

姓 名 _____

学 号 _____

批注 [L1]: 如实填写

填表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浙江省教育厅制订

填 表 说 明

1. 毕业生必须实事求是地填写本表，字迹要清楚。
2. 表内所列项目，要全部填写，不留空白，如有情况不明无法填写时，应写“不清”或“不详”，如无该项情况，亦应写“无”。
3. “本人学习及工作经历”依时间顺序详细填写，年月要衔接。中途间断学习和工作的时间也要填入，并加说明。
4. “家庭主要成员”是指直系亲属（父母和爱人、子女）。
5. 贴最近二寸正面半身脱帽照片。
6. 如有其他问题需要说明时，可另纸附上。

姓 名		曾用名		性 别	
出生年月		民 族		籍 贯	
学 制		学 历		学 位	
家 庭 住 址					
联系方式			何时何地加入共产党 或共青团		
所学专业 及 研 究 方 向			导师姓名及 职称(学位)		
毕业论文或 毕业设计题目					
参加过哪些 研究工作、 有何科研成果					
获得何种 职业资格 或 技能证书					
何时何地 受过何种 奖励或处分					

批注 [L2]: 如实填写, 没有写“无”

批注 [L3]: 格式为“1995年1月”

批注 [L4]: 按户口本上格式填写

批注 [L5]: 如实填写, 按照正常学制, 硕士2.5年, 直博5年, 普博4年

批注 [L6]: 如实填写, 硕士/博士研究生

批注 [L7]: 如实填写, 文学硕士/文学博士

批注 [L8]: 如实填写, 党员(含预备)填入党时间, 团员填入团时间, 需准确填写

批注 [L9]: 如实填写受奖励记录, 没有处分写无受处分记录

本人学习及工作经历

自何年何月起 至何年何月止	在何地、何学校（或单位） 学习（或任何职）	证明人及 联系方式

批注 [L10]: 从小学填写，如 2010.09-2013.06

批注 [L11]: 学习单位名称

批注 [L12]: 证明人姓名（联系方式）

家庭主要成员

姓 名	与本人关系	工作或学习单位	政治面貌

批注 [L13]: 父母兄弟姐妹

批注 [L14]: 父子/父女/母子/母女/姐弟

自我鉴定

批注 [L15]: 不能简单几句话，请对研究生期间的表现做总结，可以参考思想方面、学习科研方面、社会工作方面、其他方面等表现展开，注意排版，尽量全屏，不要分页，可调整字体大小和间距。

本人签名:

年 月 日

批注 [L16]: 必须附上签名。
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导师 鉴定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签名: _____ 年 月 日</p>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院系 鉴定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负责人签名: 年 月 日</p>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学校 意见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公 章 年 月 日</p>

批注 [L17]: 填写导师的鉴定意见填写上去。

批注 [L18]: 导师签名。